

##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一、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网络：是，克瑞斯顿国际（Kreston International）

历史沿革：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创立于1992年，2013年12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经过近30年的发展，先后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苏州、无锡、宁波、济南、广州、长春等经济较为发达的省市设立了分支机构，同时也在中国香港与美国洛杉矶设立国际服务网络，

中汇对各分支机构在人力资源管理、合伙人考核晋升及分配机制、业务项目管理、执业技术标准和质量控制、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信息化管理与作业系统等各方面实行高度一体化管理模式。中汇拥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央企年报审计业务，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司法鉴定业务等多种重要的执业资格与服务能力，能为国内外各行业客户提供财务审计及咨询、内控审计及咨询、IT审计及咨询、国际业务等全方面的专业服务，尤其在IPO及上市公司审计、国有大型企业年报审计、金融机构年报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等专业服务领域具有较强的实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及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中汇在2003年加入全球排名前三的国际会计网络，在全球拥有125个国家网络服务资源，能够更好服务中国企业走向国际。

## 2. 人员信息

中汇首席合伙人余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91人，注册会计师人数624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注册会计师人数236人。

## 3. 业务规模

中汇2021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100,339万元，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83,68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8,285万元。上年度（2021年年报）共承办136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主要行业涵盖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5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

## (二) 项目成员信息

### 1. 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拟任职务	是否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薛伟	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是	否
周海斌	注册会计师	质量控制复核人	是	否
李岩	注册会计师	签字会计师	是	否

姓名	时间	从业经历及职务
薛伟	2005年-至今	2005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9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及挂牌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周海斌	2008年-至今	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5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超过1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李岩	2013年-至今	自2013年开始从事审计行业，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曾负责审计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

###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三） 审计收费

2022年度，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为7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5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5万元。公司2022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2023年度审计费用将在2022年的费用基础上根据业务情况及市场行情商定。

## 二、 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2022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

### （二）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 事前认可：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在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中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认真、尽职地履行审计职责，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控状况，故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2. 独立意见：中汇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与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中汇事务所在担任2022年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具备继续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要 求；我们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03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聘任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3月22日